

深圳市广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延期披露年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深圳市广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信安”）原定于2019年4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《2018年年度报告》，因年度报告编制及复核工作尚未完成，为确保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和准确性，公司依据工作进度慎重决定，现将2018年年度报告及相关文件延期至2019年4月29日披露。公司对变更年报披露时间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投资者理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广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23日